

证券代码：831394

证券简称：南麟电子

主办券商：国金证券

上海南麟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发行认购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2016年12月21日，上海南麟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6年度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上海南麟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发行方案〉的议案》（以下简称“《股票发行方案》”）、《关于公司与大唐电信投资有限公司等投资人签订附生效条件的股份认购协议的议案》、《关于提名公司核心员工的议案》、《关于因本次股票发行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股票发行相关事宜的议案》、《关于制定〈上海南麟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并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股票发行相关事宜。现就本次股票发行认购事宜安排如下：

一、在册股东优先认购安排

（一）在册股东的认定

在册股东指截至股权登记日止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登记注册的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股权登记日为2016年12月16日（下同）。

（二）在册股东的优先认购安排

公司现有登记在册股东有 16 人，均已签署《关于放弃股份优先认购的声明》，自愿放弃对本次股票发行股份的优先认股权。

（三）发行定价方法

本次股票发行价格综合考虑了公司所处行业、公司成长性、最近一期的净利润、每股净资产、行业平均市盈率等多种因素。

二、新增投资者认购程序

（一）新增投资者认购安排

根据《股票发行方案》，本次股票发行价格为每股人民币 8.00 元，本次发行股票数量不超过 125 万股（含 125 万股），募集资金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1,000 万元（含人民币 1,000 万元）。

本次股票发行对象为 2 名机构投资者、1 名公司董事和 3 名公司核心员工，均符合适当性管理要求。所有发行对象均以现金方式缴纳认购款，拟参与本次股票发行对象名单及认购情况如下：

序号	投资者名称	投资者类别	拟认购股份数量（股）	拟认购金额（元）	认购方式
1	大唐电信投资有限公司	机构投资者	625,000	5,000,000.00	现金
2	上海矽麟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机构投资者	505,000	4,040,000.00	现金
3	何云	董事	60,000	480,000.00	现金
4	李栋栋	核心员工	20,000	160,000.00	现金
5	吴艳	核心员工	20,000	160,000.00	现金
6	殷明	核心员工	20,000	160,000.00	现金
合计		-	1,250,000	10,000,000.00	-

（二）缴款时间安排

缴款起始日：2016 年 12 月 27 日（含当日）

缴款截止日：2016 年 12 月 31 日（含当日）

（三）认购程序

- 1、认购人在缴款期内进行股份认购，将认购资金足额汇至公司指定入资账户。
- 2、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含当日），认购资金未足额到账的，视为放弃认购。
- 3、认购人将认购资金支付至公司指定入资账户当日，应当将认购款项的付款凭证复印件传真至公司（公司传真：021-50275852），或扫描后邮件发送至 heyun@ln-ic.com，同时电话确认（公司电话：021-50275851）。若通过网上银行转账，需将网上转账汇款电子回单发送邮件至上述指定邮箱。

（四）股票认购成功的确认方法

公司确认认购人的认购资金到账无误后，通知认购人认购成功。认购方在将资金汇入股票发行指定账户一个工作日后或在 2017 年 1 月 4 日之前公司尚未与认购方联系确认认购是否成功，则可能存在公司无法联系认购方的情况，请认购方拨打公司电话以确认股份认购状态。

三、缴款账户

户名：上海南麟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开户行：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

账号：0301210000000114

注意：

（1）付款时，收款人帐号、户名需严格按照以上信息填写，并汇入公司股票发行指定账户；

(2) 汇款人应与出资人为同一人，不得使用他人账户代汇出资款；

(3) 在汇入款项时，及时提醒汇款银行的经办柜员在汇款用途处注明“XXX 投资款”字样。

四、其他注意事项

1、认购人付款相关手续费由认购人自理，不得在认购资金内扣除；

2、汇款金额必须以股票发行认购协议中载明的认购数量所需认购资金为准，请勿多汇或少汇。认购人存入或汇入的资金可认购股份与其股票发行认购合同确认的认购股份不一致的，以股票发行认购协议确认的认购股份为准。若有超额认购资金，公司将在完成工商变更手续，且发行资金到帐后将超额部分退回认购人；

3、对于股份认购过程中出现的任何问题，公司将通过预先确定的联系方式与认购人进行及时联系，以确保认购的顺利完成；对于因认购人联系方式不确定而产生的各种责任由认购人承担。

五、联系方式

联系人：何云

联系地址：上海市张江高科技园区蔡伦路 103 号 1 幢 3 楼 A 室

联系电话：021-50275851；

电子邮箱：heyun@ln-ic.com

公司传真：021-50275852。

六、公司将在完成本次股票发行相关手续后对股票发行结果予以公告。

特此公告。

上海南麟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6 年 12 月 21 日